

鼎
金庸
系列/典藏/版

沧月
CANG YUE
著

金庸 劍影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剑歌 / 沧月著. —北京: 新世界出版社, 2007.11

ISBN 978-7-80228-165-3

I . 剑... II . 沧... III . 中篇小说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 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117018 号

剑 歌

作 者: 沧 月

策 划: 红书坊

特约编辑: 钱 丽

责任编辑: 李 林 吕 晖

绘 图: 李 娆

装帧设计: 门乃婷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(100037)

总编室: +86 10 6899 5424 6832 6679(传真)

发行部: +86 10 6899 5968 6899 8733(传真)

网 址: <http://www.nwp.cn> (中文)

<http://www.newworld-press.com> (英文)

电子信箱: nwpcn@public.bta.net.cn

版权部电话: +86 10 6899 6306 frank@nwp.com.cn

印 刷: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650mm × 940mm 1/16

字 数: 200 千字 印 张: 13

版 次: 2007 年 11 月第 2 版 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228-165-3

定 价: 20.00 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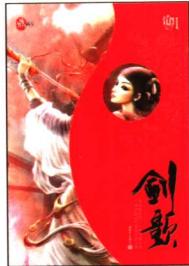
沧月

CANG YUE

其实这两个字，不过是早先登陆榕树下时随手取的一个 ID 而已，而那以后至今的一年多以来，仿佛却成了我无法分割的另一个网络分身。

我喜欢写武侠和奇幻——这种很多人认为女孩子不适合的东西。我想我的一部分是活在那里面的，在自己那些虚幻的文字里面，但现实中的我和那个叫“沧月”的女侠是不同的。我平凡且安静，走进人群中便会融入无痕，整天为一些学业生活上的琐事而烦恼，也会因为电脑坏了搬不动而跳脚——所以在听别人称呼“女侠”的时候，自己都忍不住会微笑。

手握灵珠常奋笔，心开天籁不吹箫——



劍影

蒼月

CANG YUE
著◎

新世界文庫





1. 小夜情人语

题记：

少年听雨歌楼上，红烛昏罗帐。壮年听雨客舟中，江阔云低，
断雁叫西风。
而今听雨僧庐下，鬓已星星也。悲欢离合总无情，一任阶前点
滴到天明。

——蒋捷·《虞美人·听雨》

这是一个大雨如倾的长夜，而沉睡的人们却毫无知觉。

雨从檐口的瓦当上飞泻而下，仿佛是密而厚的珠帘，将湛碧楼上对饮的两人与外面隔了开来。外面是喧嚣沸腾的雨声，楼上红烛高烧，罗幕低垂，空气却是静谧得连风都倦然欲憩。

这一顿夜宴从傍晚时分开始，已经持续到了午夜。连一旁清唱相陪的女伶都倦极告退，然而灯下久别重逢、把盏言欢的两人都没有兴尽而散的意思。

桌子上横放着一把剑，在烛影夜色里散发出四射的冷锐光芒。

坐在东首的那个女子一袭素衣，大约是二十八九的年纪，然而却有着韶龄女子也难以企及的丽色——她不开口时，眉目沉静，五官不见得如何出众，然而一开口、一说话，仿佛因着气息流动，整张脸充满了难以言表的动人韵味。

坐在她对面的一位男子也已近而立，白袍长剑，谈笑间眉目颇见风霜。铜壶漏滴，红烛烧残，说到动兴，女子忽然间一抬手，掠发而笑，“沈洵，按以前的规矩——来比剑吧！”

“也是老规矩，你的剑不能出鞘。小谢。”对座的男子扬眉一笑，放下酒杯。

“好！”雨还在不停地下，被称为“小谢”的女子袖子一卷，案上长剑跃起，“到一百丈外的牌坊折回，先回楼中者胜——输者罚酒钱。”

小谢扬眉一笑，已经如飞燕般从湛碧楼窗口掠出，茫茫雨帘和漆黑的夜色转瞬将她纤细的身形吞没。她掠出去的时候带起了一阵风，然后外面风雨很快倒卷而入，打在他脸上。看着几乎要消失在檐角的女子身影，沈洵扬了扬手，腰间佩剑铮然跃出剑鞘，划出炫目的光芒——他足尖一点，随即掠出了窗外。

暗夜里，雨丝如同一枚枚细小的银针，从天幕里垂坠而下。然而没有落到他的衣襟，就仿佛被看不见的气劲反激，纷纷飞散开来。

沈洵的足尖点着檐角兽头瓦当，风雨在耳边呼啸而过。

小谢的轻功本在他之上，然而显然因了自己是先出发而没有用尽全力，几个起落之间他已经赶到了她身侧，长剑便是一挽，向她身前斜斜削去。出剑的刹那，剑势未至，女子的衣服仿佛被迎面的夜风一吹，微微抖动起来。



“好！”轻喝了一声，小谢的身形仿佛被这一阵微风吹起一般，轻飘飘如纸人儿般贴着剑势飞出，曼妙不可方物。身形凌空之时，长袖轻挽，也是一剑刺出。那一剑尚在鞘中，然而剑气已然弥漫雨里，激得落下的雨丝如银针般簌簌飞出。

“叮”，双剑并未接触，然而却发出了有形有质的脆响。两人方才交换了一招，身形却是丝毫不停，急速掠向前方那个贞女坊。脚下踩着湿漉漉的琉璃瓦，两人速度均是极快，半步也不落后，几乎是并肩前行着。

素衣白袍，夜幕下只见两道白虹掠过，白虹之间，隐隐有惊雷闪电的光芒。

那一声“叮”的长响延绵不绝，其实细细听来，却是由无数声短促之极的交击声连接而成——并肩奔出十丈的刹那，两人已经如电光火石般交手数十招，不分上下。

“到了！”夜风吹起两人的长发，小谢看向沈洵，眼里有笑意。一声清喝，掠起，手指轻轻点了一下牌坊的石楣，身形折返，抢先掠向灯火尚自通明的湛碧楼。

然而刚一回头，剑气迫人眉睫，沈洵剑势已经抢先封住了她的去路。仿佛是挑战般扬眉一笑，小谢横剑反击——瞬间，仿佛是幻觉，素衣女子眉心似有红影一现。红颜剑依旧在鞘，绯红色的剑气却陡然透过剑鞘散发出来！

“天人诀？”沈洵看到剑气大盛的一瞬，一惊，忽然也是一声长啸，手中长剑一振，竟硬生生接住了神兵一击，“你终于练成了？”

“梦寻剑法？”看到他回的一剑，素衣女子眼中也是一喜，“好，这一年你又大进了！”

“我第一！”一道白虹如同电般地穿入湛碧楼窗口，凌空翻身落地，沈洵喜不自禁地脱口而出——那个瞬间，这位江湖中早已是大有名望的大侠，笑容如同孩子般，“小谢，今年的这顿饭看来要承你的情了。”

最后一瞬被沈洵的剑气所阻，微微滞了一下，便被抢先，几乎是接着就落地的素衣女子眉目间也忍不住有些气恼，想了想，却笑了，“这宴席不过五十两银子而已——你手上的剑可远不止这个价吧！”

沈洵下意识地低头看向自己手中长剑，只是微微贯注了真力，一振，“嚓”的一声轻响，剑脊上一条裂纹沿展开来，瞬间布满了整把长剑。

“又废了。这把‘转魄’还是古越名剑，想不到还是当不起你的红颜剑一击。”有些喟叹地，将长剑扔到地上，沈洵有些无奈，

“这几年我游历天下，也想找一把好的佩剑——可你看，每找回一把，和你的红颜剑一过招就变成这样。”

“我也知道占了兵刃上的便宜，所以才答应剑不出鞘嘛。”方才那一轮比剑虽然短促，却已是全力而为，谢鸿影眉目间又染上了微微的倦意，然而神色却是舒展而喜悦的，“没想到只是剑气出鞘便也能如此了。”

白衣沈洵微微笑了笑，点头道：“簪花女侠红颜剑——谢鸿影之名委实非虚，你虽归隐十年，至今武林女子中，只怕还没有一个能超过你的吧？”

“红颜剑倒是天下第一，至于什么簪花女侠……都是陈年旧事了，提它做甚。”谢鸿影有些倦倦地摇头而笑，抽出随身佩剑，垂首端详。

剑拔出的瞬间，似乎被无形的剑气所逼迫，桌上的烛火黯了一



黯，连扑入窗中的冷雨都向外退了开去！烛影摇红，将持剑女子美妙的侧影投到了屏风上。然而令人惊讶的是，那把长剑投到上面的影子，却竟然只见剑柄不见长剑剑身！

那是一柄如水晶般透明的长剑，色作绯红，在烛光下流动着清光锐气万千。剑刃绯红，不知何种金石铸成，居然如同水晶般剔透，上面有深密的红色条纹如水般延绵不绝。

——然而如此的神兵利器，美中不足的是剑上却有一个长长的破损缺口。

持剑光影，剑光映着女子的脸靥，衬得她苍白的脸上也有了几分血色。

红颜剑。

三百年前，由武林第一铸剑大师墨烛和另一位神秘人联手共铸了两把宝剑：英雄剑和红颜剑。传说中，是天帝为铸剑师精诚所感，下凡亲自协其铸剑。为了铸成这两把剑，千年碧城山山破而出锡，万载若耶江江水干涸而出铜。铸剑之时，雷公打铁，雨娘淋水，蛟龙捧炉，天帝装炭。铸剑大师墨烛承天之命呕心沥血铸磨十载，这一对剑方才铸成。

剑成之后，众神归天，碧城山闭合如初，若耶江波涛再起，墨烛也力尽神竭而亡，只留下一句话：英雄红颜，归于人中之龙凤。众人这才发现，仿佛有奇异的磁力相互吸引，这两把剑居然一放下便合为一处。

就因了那一对剑，铸剑师去世后的几百年中，武林中掀起无数惊涛骇浪。

秘笈利器，向来是武林中人争夺的目标所在。然而这一对剑百年来的分分合合，却是惊心动魄。英雄剑和红颜剑，先后流落到不同的武林高手中，然而经常是聚少离多，分别为相互间陌生的男女

武林人所有，甚少能同归一处。

最后一次的双剑合璧，已经是十年之前。

方之珉，谢鸿影。这一对武林不世出的情侣，分别夺得了英雄剑和红颜剑，一时间英雄振剑长啸、红颜浅斟低唱，又是何等的旖旎风光。

可惜如此盛况只是一时……那以后种种变故，比之前双剑合璧更惊心动魄。

看到灯下红颜知己手中的红颜剑，沈洵眼神也是一变，不易觉察地叹了口气。

重新坐回湛碧楼的酒席边，他依旧继续着比剑之前的话题，说着这一年来他四方游历的种种见闻，雪山、流沙、大漠、深谷……以及其间无数的惊险历程。

离上次小聚，转眼又是一年过去。他们本来就约好了每年重阳节在湛碧楼聚首一次，叙叙一年中别来之事。虽然是十多年的朋友，了解彼此甚于任何人，但是和武林中纷纷的谣传不同，他们之间从来都是君子之交淡如水。

“那么说，原来大漠魔刀也是被你杀了的？”饶有兴趣地听着，谢鸿影忍不住问了一句，笑看对座的人，扳起了第七根手指，

“看来去年一年中游剑天下，你的斩获可算颇丰——怪不得声名越来越大。”

她抬头之时正好仰脸对着烛光，那一瞬间迸射出的艳色仿佛闪电，照彻了灯火黯淡的湛碧楼，令人不敢逼视。仿佛被今日友人所说的江湖游历激起了沉寂的豪情，手臂一抬，拍了拍横放在桌上的佩剑，“羡慕啊，如你这般行事，才不愧了‘江湖儿女’四个字，哪像我这样。”





“呵，行万里路、诛四方魔而已。”沈洵喝了一口杯中的酒，笑道，眉目中已颇见风霜，“小谢，我不像你那么爱安静。不过，心静才能练剑罢。”

“这个江湖，既然有人爱躲着，自然也要有人出剑。”有些倦意地从烧残了的红烛上掰了一条热而软的烛泪，谢鸿影笑了笑，

“你当真一年比一年更厉害，如今怕是天下第一也当得了。真不明白，为什么你推辞了当江湖盟盟主的事——严老盟主可是一直对你青睐有加，而且这个武林盘点一下，也没有比你更合适的人选了。”

“有谢女侠在，我哪敢称什么天下第一？”沈洵淡淡地笑，给她倒了一杯酒，然而却是避开了她最后一个问题。眼神投注在对方放在桌上的佩剑上，微微点头，“有这把红颜剑，天下武林谁敢看轻你谢鸿影半分？”

“哈。”谢鸿影手心揉着那一条红泪，炽热柔软的烛泪在她手心慢慢变得僵冷坚硬，她轻轻摇了摇头，笑了一声，“我可只希望天下武林早早地忘了我这个人才好……退隐西泠都这么些年了，因了这把剑，还是不得安生啊。”

“又有人来打扰你？”看到烛下女子脸上的倦容，沈洵微微蹙眉，“你躲得也够偏的了，那些人倒找得勤。要不要我替你打发掉一些？”

“怀璧其罪，虚名累人，当然会有人不停地向我挑战了——不过还不用劳驾你，我能应付。当年我既能夺到这把剑，难道还守不住它？”谢鸿影眼神流露出傲然之色，忽然噗哧笑了一声，看着对方，“幸亏你不是女子，没必要来争这个红颜剑，不然……呵，说不定咱们还要动上手呢。”

“我要争，也不争这把红颜剑，去打听那把英雄剑的下落才

对。”沈洵笑笑，自己给自己斟了一杯酒，却不喝，拿在手里看了看，看着窗外的雨丝簌簌地落入杯中，“都十年了——鸿影，你的执念可不是一般的厉害啊。”

“呵，呵。你倒是会说别人。”持剑在灯下垂头细看了一回，将手指轻轻放上剑脊，抚摩剑上的那一道缺口，谢鸿影忽然轻笑了起来，“你看——这是什么？”

沈洵持杯的手微微一顿，静如镜面的杯中蓦然激起涟漪。他转过头去，似乎不想看那一道剑痕——能在红颜剑上留下如此伤痕的，当世除了英雄剑，还有什么？仿佛就像十年前双剑交击，留下无可弥补的裂痕一样，那道伤痕也在双剑持有者的心里狠狠划下了吧？

“剑尤如此，人何以堪。”再不多话，长身而起。外面的雨下得狠了，陡然一阵风吹来，夹杂着大雨，忽然间就将立在窗前的女子淋了一头一脸。她没有闪避，木木地立着，雨水顺着清丽无双的脸颊纵横流下。

“对不起。”沈洵将酒杯放下，沉默了片刻，仿佛也在侧头听着窗外淅淅沥沥的雨声，眼神却是充满了叹息，“好像每次我们小聚，提及此事都会闹得不欢而散。”

“真不愧是十年的老友——我以为隐居这些年已经修炼得八风不动，但你一开口总还能让我生气。”谢鸿影站在窗边，把脸转向夜雨的天空，许久，轻轻道，“这么些年，你走了那么多地方，就……就没有听说他的下落么？”

“方之珉么？”明知女子嘴里的“他”是谁，然而沈洵还是明确地将这个名字说出来，看着谢鸿影的脸色白了一下，咬紧嘴唇。

“十年来，我也留心找过，但是同样毫无消息。”看到谢鸿影的神情，沈洵眼里神色变了一下，有无声的叹息意味，“其实全江





湖都在找他——英雄剑跟着他一起销声匿迹，有多少人想把它找出来啊。可是十年来，竟然毫无消息。”

“我想，除非有把握击败我，不然他永远不会再出现了。”继续侧头看着窗外，让夜雨细细地扑上脸颊，谢鸿影的语气却是沉痛而淡然的，“他……他恨死我了吧？”

沈洵不说话，每年的小聚，说到这个话题时，总是会有这样尴尬而沉重的气氛。

十年前，正当华年的小谢退隐孤山西冷，然而十年清苦平静的生活，却依旧未能愈合她心头那一道伤口——就如红颜剑上那一道剑痕一样，依然触目惊心。

而那把不知流落何处的英雄剑上，是否也还有同样的伤痕存留？

持剑的那个人心头上，是否也是对往日有这样不忍回顾的伤痛？

2. 他生水云休

十年前，江湖盟“天下第一剑”比试正在如火如荼地举行，除了几位已经退隐山林的高人前辈，几乎江湖中所有剑客都参与了。自然，其中也少不了年前刚双双夺得英雄剑、红颜剑的那对人人称慕的情侣。

如果不是另一位来自秣陵的白衣少年沈洵忽然出现，惊动整个江湖——在所有人看来，最后第一剑的称号，将是那一对惊世少年情侣的囊中之物吧？

然而，即使是出身神秘的沈洵，在初期一轮的比剑中，也不过只是和谢鸿影平分秋色而已。而江湖中都知道，那一对少年情侣中，方之珉的剑术应比谢鸿影略高一筹——那么相对来说，方之珉击败沈洵，也是预料之中的事了。

——没有谁会料到最后的比剑会是这样惨烈的结果：千万人面前，那一对少年情侣反目成仇，拔剑相向，居然招招拼命、各不相让。更令人惊奇的是，在和恋人的交手中，出道以来从未遇到敌手





的方之珉，竟然一直处在下风。

——最后一次双剑交击，火光迸射，英雄剑脱手飞出。败。

所有观战的武林人士都呆了，看着持剑站在场地正中的十八岁少女，随即哗然。

英雄剑败于红颜剑下！

谢鸿影脸上毫无半丝得胜后的喜悦，苍白如死，然而目光亮如电，直视自己的情郎，想说什么却又说不出的样子。方之珉脸色铁青，看了她一眼，弯腰捡起自己的佩剑，忽然便回剑自刎！而谢鸿影仿佛痴了，竟然来不及阻拦，看着情郎在自己面前自尽。

瞬间出手及时拦住方之珉的，却是那位年轻公子沈洵。

“败在她手下，你就宁可死了么？”那时沈洵急切之间横剑阻拦，手中长剑被英雄剑应声截断，然而看着一对反目成仇的情侣，白衣公子脸色冷然，“方兄，你心胸也太窄了。”

“还不是因为你？还不是因为你！——我要杀了你！”方之珉蓦然转头盯着沈洵，忽然嘶声大呼，一剑反击。沈洵退让不及，竟被划伤胸口。然而绯红色光芒一闪，谢鸿影苍白着脸抢到，格开了英雄剑。或许是急切之间用力过猛，或许是方之珉败落之下神志恍惚，英雄剑居然二度被震得脱手飞出。

“好……好！你们好！”怔怔看着爱侣，方之珉咬牙冷笑，转头看着沈洵，目光恨之人骨，“你等着——迟早有一日，我会用英雄剑来取你的狗命！”

那一战后，年方十九岁，刚刚成为英雄剑主人的方之珉负伤拂袖而去，从此消失于江湖，连带着那把绝世神兵。

擂台上，已成为天下第一剑的女子脸色苍白如死，台下群雄窃窃私语——一个少年女子，居然夺得了天下第一的名头，让所有人心头怎么都不是滋味，然而偏偏又没有一个人能真正赢过她。

大家不约而同地将目光投向了一边轻袍缓带的白衣公子沈洵，然而沈洵摇头，以初赛中两人曾打成平手为由，不想再次挑战谢鸿影——这个自称来自秣陵的年轻公子，如谜一样出现在江湖上，参加了此次比剑，却居然丝毫无意于名号。

当盟主宣布结果时，一直失魂落魄地站在擂台中间的十八岁少女忽然开口了，剑指一边观战的沈洵，“真正的第一剑，应该是他！我不过是仗着红颜剑才能和他打成平手，实际上高下已判。”

——所有人震惊地看着那个刚刚打败自己情郎，夺得天下第一名头的少女。

——原来她根本不在意这个称号？那为什么要毫不留情地当众击败方之珉，转头却如此轻松地将到手的荣誉让给这少年？难道、两人之间真的有私？

那句话，让一直不过含笑观战的沈洵也怔住，对这个少女另眼相看。台上的谢鸿影将剑一收，也不去领江湖盟设下的彩头，只是苍白着脸，飘然离去。走出三丈后，她才抬手捂住脸，痛哭出声。

那以后，江湖中再也没有出现过红颜剑。谢鸿影以十八华年隐退江湖，居于临安西泠桥边，谢绝一切来访。

武林中一对刚刚升起的双子星蓦然划落了，英雄红颜，江湖绝踪。江湖中只能隐约猜测究竟为了什么，让这样一对惊才绝艳的少年情侣反目成仇，血溅武场。

“还不是因为你！”——方之珉消失前对沈洵说的那句话成了惟一的线索。于是大家都说：是那个神秘的年轻公子介入了那一对恋人之间，从而导致英雄红颜反目，比剑场上血溅三尺。而谢鸿影隐退西泠后不见任何外人，惟独每年重阳都要和沈洵小聚，这一点，仿佛更加坐实了这个猜测。

只是，十年了，让那些传闻者惊讶的是，不知为什么沈洵和谢



鸿影始终未结连理，只是保持着这样一年一聚、若即若离的关系。

“来临安的路上，顺便拜访了严累老盟主，向他辞去了江湖盟盟主之位。不过我也答应，虽然不当什么劳什子盟主，但是如果有需要我帮忙的时候，我不会袖手旁观。”不想再继续这个话题，倒了一杯酒，沈洵说起了路上的见闻，“小谢，你隐居久了，大概还不知道近些年来西域大光明宫又有死灰复燃的迹象，屡屡派人入中原生事。”

说着说着，仿佛想起了什么，白衣剑客忽然笑了起来，笑得有些奇怪，“严老盟主让我向你问好，还说——”

“他说什么？”谢鸿影淡淡然问，“我好久没见他老人家了。他孙女灵儿今年也该嫁人了吧？”

“严老盟主问我们什么时候成亲。”喝了一口酒，含在嘴里，然而笑意却忍不住地从沈洵嘴角流出，仿佛忍了好久的笑终于漫了出来，“咳咳。”

“天，”谢鸿影也是一惊，哭笑不得地转过头去，“连他老人家也这么问？——别人也罢了！你没和老盟主说清楚，我们之间根本没什么吗？”

“我可不敢明说。”沈洵喝着杯里的酒，也是一脸苦笑，不等谢鸿影追问，道，“我如果这么说了，他大概就非要我娶他的宝贝孙女儿了——你也知道那野丫头严灵儿我可惹不起。权衡来去，我宁可担了你我这个虚名了。”

“严灵儿？”眼前浮现出那个古灵精怪的野丫头的样子，谢鸿影看着老友的神色，终于忍不住笑起来，“沈洵，你是把我当挡箭牌么？”

沈洵微微苦笑起来，摇头道：“没奈何，你委屈一下吧——反